

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年年恒荣	
基金主代码	5192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833,166.8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206	51920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5,825,959.51 份	7,207.3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固定收益投资品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联系电话	021-38909626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4008880800	95561
传真	021-38909627	021-62159217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 （名义楼层 9 层）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 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11 月 15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 恒荣 C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 恒荣 C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 恒荣 C
本期已 实现收 益	3,405,795.06	506.33	11,556,410.09	139.59	1,367,109.44	18.68
本期利 润	3,649,385.24	539.30	11,175,082.55	103.85	1,550,318.99	21.73
加权平 均基金 份额本 期利润	0.0700	0.0657	0.0243	0.0124	0.0031	0.0026
本期基 金份额 净值增 长率	6.89%	6.47%	2.13%	1.23%	0.31%	0.26%
3.1.2 期末数 据和指 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0.0370	0.0364	0.0245	0.0149	0.0027	0.0022
期末可 供分配 基金份 额利润	0.0370	0.0364	0.0245	0.0149	0.0027	0.0022
期末基 金资产 净值	151,228,662.70	7,470.77	50,780,624.80	8,367.31	501,550,713.87	8,396.13
期末基 金份额 净值	1.0370	1.0365	1.0245	1.0149	1.0031	1.0026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万家年年恒荣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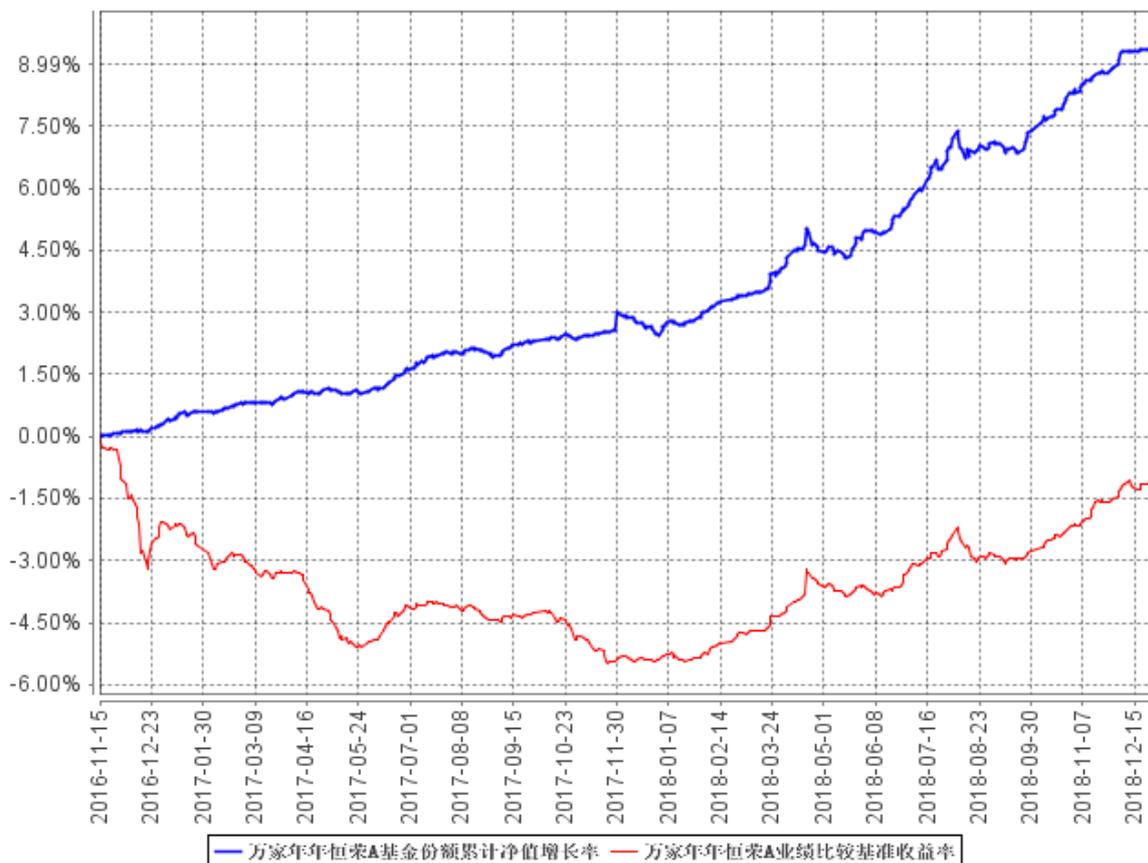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9%	0.05%	1.99%	0.05%	0.00%	0.00%
过去六个月	3.78%	0.08%	2.57%	0.06%	1.21%	0.02%
过去一年	6.89%	0.07%	4.79%	0.07%	2.1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51%	0.06%	-0.84%	0.08%	10.35%	-0.02%

万家年年恒荣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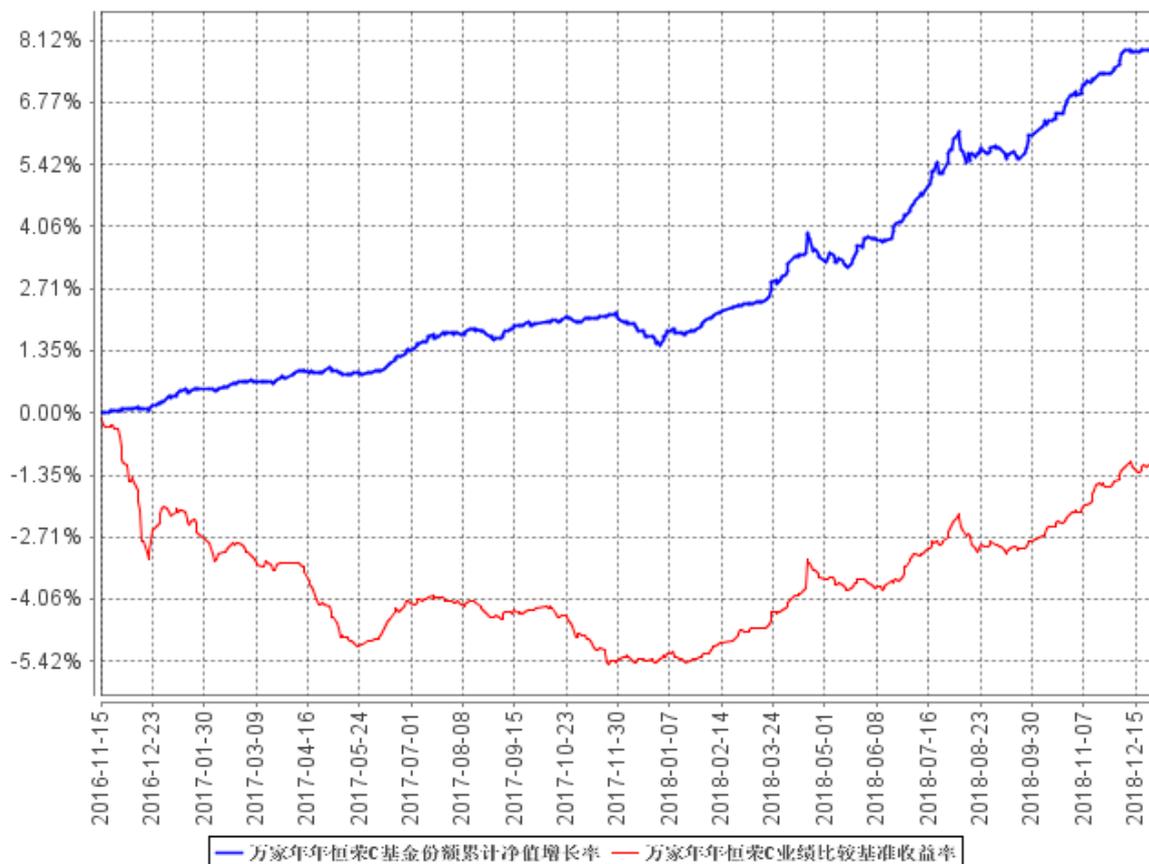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	0.05%	1.99%	0.05%	-0.10%	0.00%
过去六个月	3.58%	0.08%	2.57%	0.06%	1.01%	0.02%
过去一年	6.47%	0.07%	4.79%	0.07%	1.6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06%	0.05%	-0.84%	0.08%	8.90%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万家年年恒荣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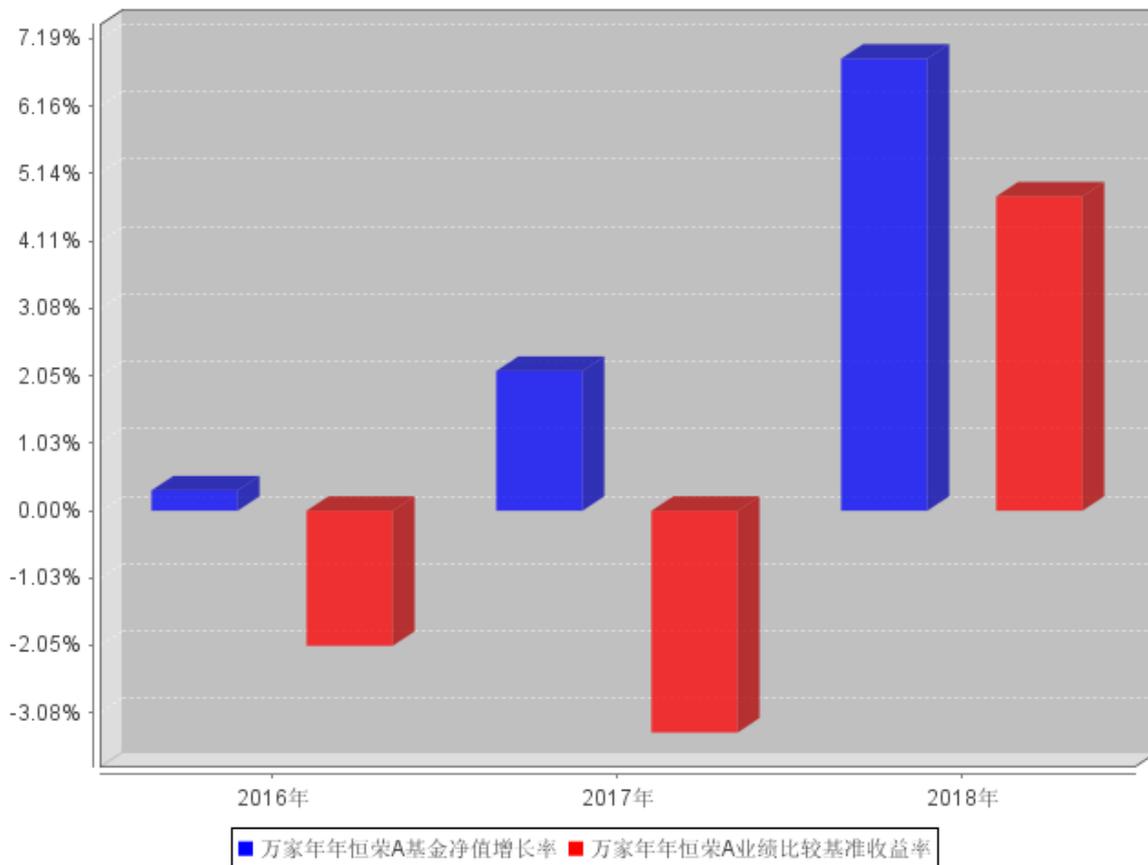
万家年年恒荣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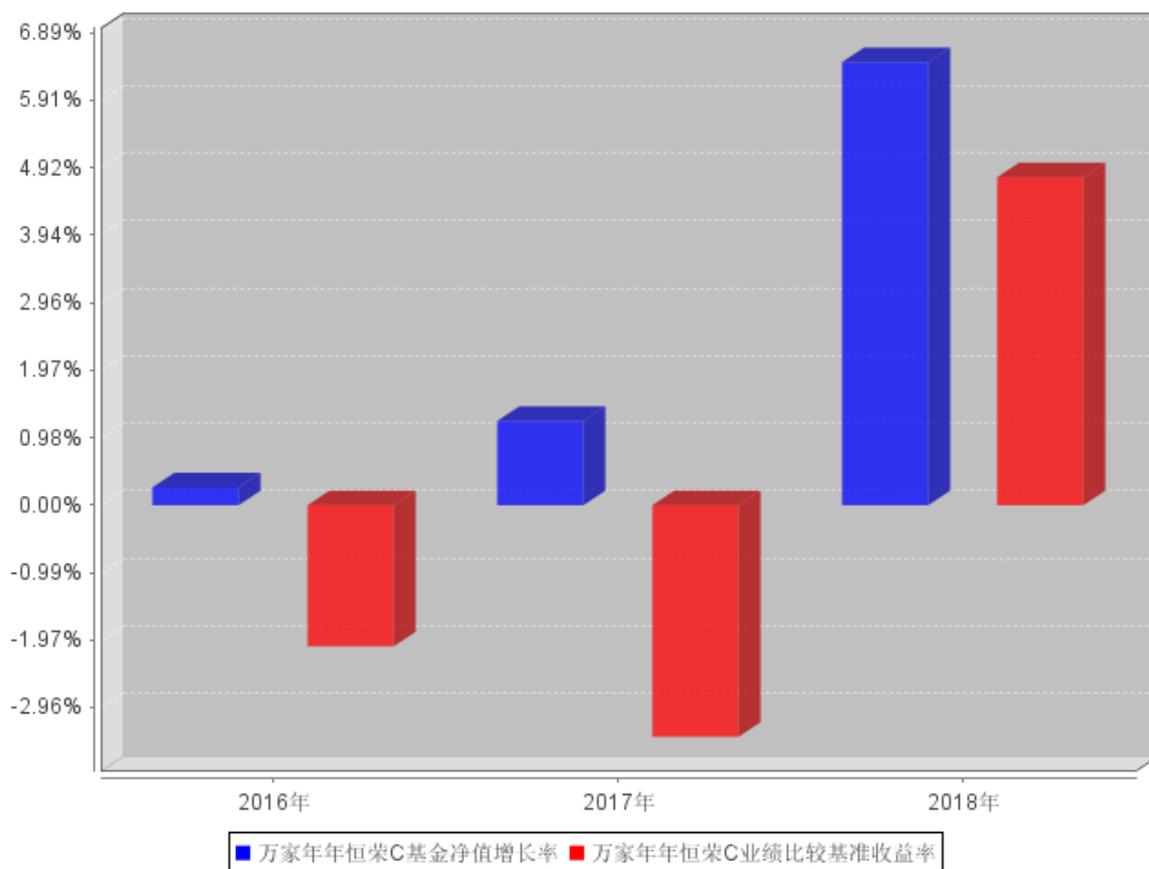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15日，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万家年年恒荣A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万家年年恒荣C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万家年年恒荣 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0.5800	2,874,715.78	-	2,874,715.78	
2017	-	-	-	-	
2016	-	-	-	-	
合计	0.5800	2,874,715.78	-	2,874,715.78	

单位：人民币元

万家年年恒荣 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0.4400	305.07	57.66	362.73	
2017	-	-	-	-	
2016	-	-	-	-	
合计	0.4400	305.07	57.66	362.73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浦电路360号8楼(名义楼层9层),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9楼,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六十一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新机遇价值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经济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万家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潜玮	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2018年3月1日	-	12.5年	上海交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2006年7月至2016年8月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其中2012年2月至2016年8月在总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部工作，2012年10月起担任债券交易部副主管，主要负责债券投资及交易等相关工作；2016年9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主要从事债券类专户产品的投资及研究等相关工作，2018年3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职务。

	金、万家鑫璟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稳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柳发超	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 1 月 14 日	2018 年 3 月 14 日	4.5 年	上海财经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硕士。 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审查员职务； 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信用评估师职务； 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 2016 年 7 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工作，自 2016 年 8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职务。
苏谋东	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3 月 1 日	10.5 年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硕士。 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

	<p>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p>			<p>作，担任资金运用部投资经理，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和投资工作； 2013年3月进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工作，自2013年5月起担任基金经理职务，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p>
--	---	--	--	--

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上:(1)公司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设定独立的投资部门,公募基金经理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经理不得互相兼任。(2)公司投资管理实行分层次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的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小组和专户投资决策小组分别根据公募基金和专户投资组合的规模、风格特征等因素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经过严格的逐级审批程序。(3)公司接受的外部研究报告、研究员撰写的研究报告等均通过统一的投研管理平台发布,确保各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在交易执行上:(1)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制度;(2)对于

交易公开竞价交易,所有指令必须通过系统下达,公司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3)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对于银行间交易,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

在行为监控上,公司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场外交易对手议价的价格公允性及其他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及分析,基金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并定期编制公平交易分析报告,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审核签署。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定期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即采集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组合,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样本,对两两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值进行原假设为0,95%的置信水平下的t检验,并对结论进行跟踪分析,分析结果显示在样本数量大于30的前提下,组合之间在同向交易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平交易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国内经济数据基本保持稳定,外部压力有所体现。受到机构风险偏好下降的影响,社融等货币数据有一定程度的波动。央行适时对冲之下,机构风险偏好逐步上升,权益市场触底反弹,债券市场全年走强。无风险利率的逐步下行,与当前经济整体情况比较符合,有利于银行类金融机构,向非银类金融机构以及实体企业进一步输送流动性以及信用扩张。

本组合全年保持信用与利率共同驱动的策略,收益情况较好。组合信用风险偏好较高,主要收益来源于利率债波段交易。截止12月开放期之前,在管理费率较同类偏高的情况下,全年排名显著上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万家年年恒荣A基金份额净值为1.037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89%;截至本报告期末万家年年恒荣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6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7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历史总在重演，但是历史不会简单复制。

主导经济发展的长期因子很少发生变化，比如婴儿潮、技术进步、设备更新，这就是历史周期律背后的根本驱动力。但是短期内的事件冲击和政策扰动总能带来新的角度和套利机会。因此中短期的宏观研究框架很难一尘不变静态地去分析问题，尤其不能简单地将历史上不同年份之间宏观数据变化与资产价格表现纵向类比，否则大类资产配置就会退化到机械式的线性回归模型了。

从 2018 年开始，中国经济运行中出现了许多新的因素。首先是有史以来最严格的地产调控延续至今，给房地产产业链带来了全新的环境。虽然“走老路”的呼声不断，但是直至 2019 年仍未见到实质上针对地产的刺激政策。其次是“四万亿”以来，地方政府财政纪律第一次得到了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发行常态化，开正门堵后门开始落到实处。在金融领域，中国出现了十年来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去杠杆。在外部环境上，中美贸易战全面爆发意味着中国入世以来第一次出现增长预期与外需的强弱脱钩。进入 2019 年，其中一些因素仍然在持续发酵，部分因素却已经出现反转或者改善。

过去的十年中，经济增长的“走老路”有一种典型模式，即通过地产和基建同时发力宽信用。这种“走老路”的模式有两个重大负面影响，即资产价格泡沫和债务扩张。货币政策在短期宽松之后，不得不转向紧缩，以遏制资产泡沫或者通胀预期。在去杠杆的大方向下，2017 年的债券大熊市即因此而来，即使 2018 年四季度之前出现的也是典型的宽货币紧信用格局。但是，在严格执行的“一城一策”和“房住不炒”政策限制下，十年来第一次，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与房价同比变化脱钩。这意味着，作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引擎，房地产行业第一次得以在不催生资产泡沫的情况下保持需求稳定。投资增速与资产价格增速脱钩的背后，是“一城一策”带来的全国房价变动结构性分化。资产最受到追捧的一线城市受到一手房限价销售的影响，价格稳中有降，过热预期明显调整；广大库存较高的三四线城市房价却能够稳步上涨，带动一手房销售火热。个别强二线城市房价上涨过快后，严格限购限贷政策即出台打击投机需求，遏制资产泡沫催生。虽然地产投资仍然具有韧性，经济增长模式却没有“走老路”。

这就给货币政策持续宽松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从货币政策周期来看，2019 年上半年的环境更类似 2014 年下半年，宽货币已经转向宽信用，但是实体经济层面仍未见波澜。在催生资产泡沫或者通胀预期抬头之前，都很难见到宽货币、宽信用的政策回调。我们前面提到，至少到目前为止，我们仍未看到地产成为本轮宽信用的重要抓手。地产周期与货币政策周期出现明显错位。在 2019 年 1 月出现天量社融数据的同时，我们看到的却是龙头地产企业的月度销售数据下滑。这意味着短期内我们无需担心资金涌入地产行业造成资产泡沫掣肘货币政策。而且，从百城土地成交总价

的同比变化来看，地产仍在下行周期的初期。因此，这轮宽信用政策的见效可能较为缓慢，也给较长时间内流动性充裕的环境创造了先决条件。未来的 1 年内可能都不需要担心货币政策因为资产泡沫重新抬头而收紧。

随着行情在市场的犹豫中逐步展开，本轮宽信用周期的着力点也逐步清晰。定向降准、民营企业 CRMW 配套发行、针对民营和小微的贷款定向放松、加上权益市场的非公开发行放松、科创板加速推出，宽信用的路径明确指向民营企业为代表的实体经济领域。在刺激实体经济融资的同时，地产和基建为代表的传统增长模式也未出现系统性风险。“一城一策”的地产调控政策实施，确保了房地产市场的平稳运行。加之基建相关政策边际放松，2019 年的总需求将保持平稳，断崖式下滑的风险消失。

与此同时，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增量发行，发改委审批的项目数据也在迅速增加，非标资产监管有放松迹象。2018 年下半年出现的基建投资增速断崖式下滑将很难重现。基建温和复苏将能进一步对冲地产投资下滑的风险。

因此，我们认为，从“地产投资定方向、基建投资定幅度”的框架出发，2019 年的经济增长趋势将延续上一年，工业企业利润、上游周期品价格仍将维持小幅下滑的势头。但是很难出现大跌，也不会出现系统性风险。随着社融的持续投放，经济增长的底部有望在下半年出现。

从利率周期看，2019 年却可能类似于 2016 年上半年。随着中国债券市场的成熟，从 2015 年开始，交易冲动较强的影子银行体系就开始成为中国债券市场的主要定价者。因此在货币政策周期尚未进入宽信用阶段之前，以国开、AAA 投资级债券为代表的低风险资产已经提前完成价格调整，远远快于上一轮债券牛市中出现的收益率下行速度。目前低风险资产的价格基本已经将年内出现一次降息预期在内。但是，受到打破刚兑的影响，市场对信用的定价较上一轮债券牛市更加理性，城投债、低等级产业债券的收益率下行一直延后至 2018 年四季度宽信用政策转向之后才出现。无风险的货币市场利率是所有固定收益资产价格的锚。从这个角度而言，即使下半年有降息出现，目前的低风险资产价格也罕有下行空间。但是以 2016 年初的定价区间来分析，城投债和低等级产业债券仍有较丰厚的下行空间。

在这样的宏观环境下，考虑资产价格的波动性之后，我们认为从大类资产配置的角度出发，成长类股性可转债>成长股>蓝筹类股性可转债>债性转债>中等资质中短久期信用债>蓝筹股>高等级信用债>利率债。由于目前处在宽信用的早期，货币条件宽松，各种利好政策不断推出，但是经济基本面尚未企稳，企业盈利仍然处在下滑周期底部的左侧。因此从估值环境来看，已经对权益资产非常友好。但是估值由三方面因子驱动，一是宏观利率环境，二是企业自身的即期盈利情况，三是外延并购能力。宽货币宽信用的政策条件主要利好宏观利率环境。传统范畴中，金融、地产、

黑色系周期品、蓝筹消费都是典型的库存周期波动品种，至少未来半年内仍会受到周期下滑趋势的影响盈利，并非最佳选择。相对而言，在流动性宽裕的环境下，市场对成长股的盈利要求更为宽容，而且大多数成长股处在中下游行业或者创新行业，与房地产开发周期的相关度较低。最重要的是，非公开发行条件放松、可转债受到鼓励、科创板箭在弦上，这些政策都对外延并购的模式极其友好，且大多数成长股已经在 2018 年释放过商誉减值准备，降低了过去 5 年激进并购长期积累的隐患。从估值角度看，目前偏成长风格的中证 500 指数经过年初以来的强势反弹以来，仍然处在历史最低水平。大逻辑上成长股潜在的压制因素最少。

对于纯债类资产，2019 年最确定的就是中等资质的信用债。根据央行公布的数据，目前企业的贷款融资成本还在 6%左右，外部评级 AA+附近的信用债（中债隐含评级曲线 AA）收益率水平还在 4%~4.5%左右，而优质 AAA 的融资成本已经下探到 3%左右。这就意味着，宽信用尚未完全触及实体经济，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较长时间，直到实体融资成本真实降低后，才有回调风险。在这个过程中，融资条件明显改善、主营业务竞争力较强的发行人资质将显著改善，收益率应有明显下行。一个典型例子就是 CRMW 配套发行启动之后的红狮水泥，从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2 月间的 6 个月内，该主体融资成本下行达到 250bp，出现了跨信用等级曲线的改善。

低风险资产则走到了一个较为尴尬的位置。宽信用政策周期的开始，意味着流动性陷阱的状态将逐步改善，流动性宽裕的利好仍将存在，但是大类配置资金极端低下的风险偏好将逐步消失。考虑到本次信用投放的主要模式是松监管，加大类利率供给（地方政府债），低风险资产的波动性将加大，全年很难捕捉到月线级别的趋势性行情。而且宽信用政策一旦出台，在持续一段时间之后，我们将逐步看到周期底部的出现，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长牛也将结束。参考 2015~2016 年周期底部的表现，我们预计这个时点将在 6 个月~1 年内出现。因此，债券组合的久期也不宜过长。中等久期（2~3 年）的高等级信用债的利差已很薄，与利率债相比反而性价比不高，流动性又更差。

总体而言，我们仍然看好上半年的流动性充裕环境。只要经济没有进入过热区间，央行就没有动机主动收紧流动性。波动的主要来源是实体经济的融资需求恢复叠加大类资产轮动过程中的摩擦成本。这种环境下很难出现长时间的资金紧张情况。在纯债组合中，我们将维持较高的杠杆比例套息，并且维持久期相对中性，低于 2 年。一旦以地产投资等为代表的经济基本面企稳信号出现，我们将果断卖出所有长久期资产，锁定所有收益。避免各方面资产收益率回调带来的回撤。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

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债信息产品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了《中证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2018 年 12 月 12 日,本基金进行了利润分配,A 级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 0.580 元,共计分配利润 2,874,715.78 元,C 级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 0.440 元,共计分配利润 362.73 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的情况。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8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3016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975,191.75	924,034.67
结算备付金	541,799.04	12,409,090.91
存出保证金	4,845.64	34,51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890,000.00	63,008,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9,890,000.00	63,008,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282,299.67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207,832.24	767,683.2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60,901,968.34	77,143,32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9,000,000.00	56,934.83

应付赎回款	10.35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3,375.10	25,776.70
应付托管费	15,250.04	7,364.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79	2.79
应付交易费用	4,719.67	13,483.60
应交税费	2,476.92	-
应付利息	-	-14,233.7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0,000.00	265,000.00
负债合计	9,665,834.87	26,354,329.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45,833,166.88	49,572,307.69
未分配利润	5,402,966.59	1,216,684.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236,133.47	50,788,992.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901,968.34	77,143,321.12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万家年年恒荣 A 基金份额净值 1.037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5,825,959.51 份；万家年年恒荣 C 基金份额净值 1.0365 元，基金份额总额 7,207.37 份。万家年年恒荣份额总额合计为 145,833,166.8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151,441.42	21,020,951.77
1.利息收入	3,000,380.13	24,925,707.0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7,618.34	414,910.32
债券利息收入	2,774,036.03	22,329,272.5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8,725.76	2,181,524.2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01,147.04	-3,587,509.1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901,147.04	-3,587,509.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623.15	-381,363.2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291.10	64,117.15
减：二、费用	1,501,516.88	9,845,765.37
1. 管理人报酬	388,337.52	3,276,376.12
2. 托管费	110,953.49	936,107.44
3. 销售服务费	34.20	32.85
4. 交易费用	12,139.94	10,668.68
5. 利息支出	820,348.80	5,234,465.5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20,348.80	5,234,465.50
6. 税金及附加	5,316.79	-
7. 其他费用	164,386.14	388,114.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9,924.54	11,175,186.4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9,924.54	11,175,186.4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9,572,307.69	1,216,684.42	50,788,992.1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49,924.54	3,649,924.5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6,260,859.19	3,411,436.14	99,672,295.3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4,855,647.91	5,141,409.75	149,997,057.66
2. 基金赎回款	-48,594,788.72	-1,729,973.61	-50,324,762.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	-	-2,875,078.51	-2,875,078.51

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6)验字第 60778298_B16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 500,008,767.91 元,有效认购资金在初始销售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37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500,008,769.28 元,折合 500,008,769.2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国债期货、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和权证,但可参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以及可交换债券的投资。因所持可转换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投资于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在其可上市交易后不超过 30 个交易日的时间内卖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

及其他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管理人接受投资者委托或信托对受托资产提供的管理服务以及管理人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本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

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海万家朴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注 1、报告期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6 号文核准，基金管理人原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的 11%股权转让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基金管理人于报告期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公司股东由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8,337.52	3,276,376.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0,953.49	936,107.44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合计
万家基金	-	34.20	34.20
合计	-	34.20	34.2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合计
万家基金	-	32.85	32.85
合计	-	32.85	32.85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11 月 15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84,517.34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84,517.34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323%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11 月 15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484,517.34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84,517.34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800%	-

注：基金管理人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所适用的费率与本基金公告的费率一致。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万家年年恒荣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484,517.34	0.3323%	484,517.34	0.9774%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	9,975,191.75	45,181.86	924,034.67	93,784.72

注：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2018 年度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23,618.60 元，2018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541,799.04 元（2017 年度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86,777.34 元，2017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12,409,090.91 元）。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活期存款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末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所承销的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没有需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基金不存在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共计 500,000.00 元, 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到期, 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 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 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 公允价值

1、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99,890,000.00 元, 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 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63,008,000.00 元, 无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3、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二)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9,890,000.00	62.08
	其中：债券	99,890,000.00	62.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282,299.67	30.6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16,990.79	6.54
8	其他各项资产	1,212,677.88	0.75
9	合计	160,901,968.3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组合。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64,000.00	13.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64,000.00	13.27
4	企业债券	19,722,000.00	13.0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073,000.00	19.88
6	中期票据	30,031,000.00	19.8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9,890,000.00	66.0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9	18 国开 09	200,000	20,064,000.00	13.27
2	101658004	16 陕 高 速 MTN001	100,000	10,048,000.00	6.64
3	101801535	18 毫 州 城 建 MTN002	100,000	10,035,000.00	6.64
4	011801922	18 华 电 云 南 SCP001	100,000	10,033,000.00	6.63
5	011802526	18 国 贸 地 产 SCP001	100,000	10,027,000.00	6.6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于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845.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07,832.2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12,677.88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万家年年恒荣 A	44	3,314,226.35	145,824,626.87	100.00%	1,332.64	0.00%
万家年年恒荣 C	175	41.18	0.00	0.00%	7,207.37	100.00%
合计	213	684,662.76	145,824,626.87	99.99%	8,540.01	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万家年年恒荣 A	944.74	0.0006%
	万家年年恒荣 C	1,950.83	27.0672%
	合计	2,895.57	0.002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万家年年恒荣 A	0~10
	万家年年恒荣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万家年年恒荣 A	0
	万家年年恒荣 C	0~10
	合计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万家年年恒荣 A	万家年年恒荣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11 月 15 日）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394.88	8,374.4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564,063.31	8,244.38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4,855,592.19	55.72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8,593,695.99	1,092.73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825,959.51	7,207.3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副总经理变更：2018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发布公告，聘任沈芳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基金经理变更：2018 年 3 月 1 日，苏谋东因工作安排，不再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增聘周潜玮为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基金经理柳发超共同管理该基金。2018 年 3 月 14 日，柳发超因工作安排，不再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

基金托管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未发生改变。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航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 内控制度健全, 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 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包括但不限于: 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 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 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 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 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3、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变更情况：

无。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航证券	132,546,041.78	92.27%	2,962,000,000.00	100.00%	-	-
国泰君安	11,101,116.06	7.73%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221-20181231	0.00	96,570,738.77	0.00	96,570,738.77	66.22%
	2	20180101-20181220	24,296,821.85	0.00	24,296,821.85	0.00	0.00%
	3	20181224-20181231	0.00	38,627,716.08	0.00	38,627,716.08	26.49%
	4	20180101-20181220	24,296,821.85	0.00	24,296,821.85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p> <p>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p>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